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6-058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经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变更为880,0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及其他外币），由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相关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由4.5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及其他外币）变更为12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及其他外币）。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23日、2026年4月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3、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完成情况，公司股本总额已由464,885,767股增加至469,541,767股。根据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调整原则，经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公司最新总股本469,541,76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821770元(含税，最终派发金额以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规则实施金额为准)，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在利润分配的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若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按照最新总股本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一、会议通知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4日、5月1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分别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5)、《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8日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28日9:15至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8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66号航天科技广场B座22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泽伟先生。

6、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61人，代表股份156,202,4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267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43,796,4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624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50人，代表股份12,405,9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42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在股东会上做了述职报告。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6,077,9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03%；反对10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8%；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9%。

其中，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表决情况为：同意12,284,4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67%；反对10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13%；弃权2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20%。

2、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6,074,2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79%；反对10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8%；弃权2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280,7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669%；反对10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405%；弃权23,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26%。

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06,881,89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62%；反对122,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45%；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265,6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56%；反对122,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76%；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68%。

4、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6,061,6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99%；反对12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3%；弃权1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268,1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653%；反对12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856%；弃权18,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91%。

5、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6,077,1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98%；反对10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3%；弃权21,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283,6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902%；反对10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49%；弃权21,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49%。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5,919,7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90%；反对254,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30%；弃权28,02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126,27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220%；反对254,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522%；弃权28,02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58%。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中期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6,068,5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43%；反对11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21%；弃权2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275,0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209%；反对11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082%；弃权2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8%。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5,912,46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44%；反对268,7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21%；弃权2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118,9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632%；反对268,7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59%；弃权21,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08%。

9、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置对外投资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2,831,4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419%；反对3,350,0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447%；弃权2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9,037,9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8345%；反对3,350,0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9971%；弃权20,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84%。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对该议案子议案的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0.0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2,478,9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163%；反对3,625,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12%；弃权97,7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85,4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938%；反对3,625,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188%；弃权97,7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874%

10.0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2,450,1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5978%；反对3,629,1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34%；弃权123,1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56,6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7617%；反对3,629,1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462%；弃权123,1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921%。

10.0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2,474,1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132%；反对3,628,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27%；弃权100,2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80,6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9551%；反对3,628,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2374%；弃权100,2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075%。

10.0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2,487,2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6216%；反对3,616,8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155%；弃权98,3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2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693,7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0607%；反对3,616,8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1471%；弃权98,30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22%。

10.0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6,049,8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23%；反对12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5%；弃权2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256,3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702%；反对128,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88%；弃权2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10%。

11、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06,863,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490%；反对11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63%；弃权4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247,3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977%；反对11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171%；弃权4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52%。

1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6,044,0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986%；反对10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9%；弃权52,42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12,250,5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233%；反对10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542%；弃权52,42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224%。

四、律师见证情况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律师万晓宇、夏家林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发表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为基金销售服务机构的公告

根据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方达财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新增易方达财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服务机构。投资者自2026年5月29日起可在易方达财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业务。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0577
2	安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287，C类：002036
3	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316，C类：001338
4	安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710，C类：001711
5	安信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2770，C类：002771
6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637，C类：003638
7	安信量化精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957，C类：003958
8	安信企业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004393
9	安信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839，B类：010053，C类：006840
10	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7245，C类：007246
11	安信丰泽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523
12	安信民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8809，C类：008810
13	安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8891，C类：008892
14	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0709，C类：010710
15	安信华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5447，C类：015448
16	安信恒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5978，C类：015979
17	安信臻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6108
18	安信青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20941，C类：020942
19	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750001，C类：023177
20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750002，C类：750003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易方达财富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业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上述机构的规定。上述基金可参与上述机构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届时请以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essencefund.com）的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29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网站：www.essencefund.com

2、易方达财富管理基金销售（广州）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1楼
客户服务电话：4001608888
网址：www.efundcf.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5月29日

安信价值共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价值共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价值共赢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445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一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袁玮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一峰			
任职日期	2026年5月28日			
证券从业年限	1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8年			
过往从业经历	陈一峰先生，经济学硕士，注册金融分析师（CFA）。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助理研究员，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研究员、特定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现任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研究总监兼价值投资部总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0577	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年4月21日	–
	000974	安信消费医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3月14日	2021年12月28日
	750005	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3月14日	2017年5月4日
	003345	安信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9月29日	2026年1月7日
	004249	安信中国制造2025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3月16日	2021年1月24日
	004393	安信合作创新主题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3月29日	2019年1月2日
	008954	安信价值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2月26日	–
	167508	安信价值发现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0年4月30日	–
	012892	安信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年11月9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经济学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5月29日

关于调整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渠道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鑫日享中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724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6月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鑫日享中短债A	安信鑫日享中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245	007246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注：1、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限制代销渠道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为：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

2、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大额交易限制按照A、C两类份额单独判断。

3、本基金代销渠道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申购交易申请，限制起始日为2026年6月1日，需要注意的是2026年5月29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26年6月1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已于前期暂停了代销渠道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为不超过2亿元（含2亿元）。本基金的上述业务从2026年6月1日起，代销渠道限制金额调整为5亿元，具体如下：

如单日单个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5亿元（不含5亿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不超过5亿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超过5亿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5亿元（不含5亿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亿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于超过临界限额的单笔委托，将对其中不超过5亿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该笔委托的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代销渠道恢复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5月29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货币市场基金在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6年5月29日起，恢复旗下部分货币市场基金（见下表）在上述销售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涉及基金份额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相关公告为准。

销售机构名称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A类：620010
		B类：620011
	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A类：004072
		B类：00407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jysa99.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5月29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停用及新增基金直销账户的公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投资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5 月 29 日起停用、新增下列直销账户，其他直销账户继续使用。现将停用、新增的直销账户信息公告如下：

1、停用民生银行账号：
账户名称：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号：698110219
大额支付号：305290002012

2、新增光大银行账号：
账户名称：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大东海支行
银行账号：39390188000084107
大额支付号：303642000157

投资者可以通过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jysa99.com）或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66-0666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不得以明示、暗示或其他任何方式承诺产品未来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更新招募说明书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6年05月2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06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9日

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2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78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韩辰尧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海东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铭杰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韩辰尧			
任职日期	2026年05月28日			
证券从业年限	1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8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员、行业研究员和基金投资经理，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门负责人，太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事业部负责人，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门负责人。2022年05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8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620004	金元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3-01	–
	620002	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3-01	–
	003135	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3-21	–
	004093	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11-27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铭杰
离任原因	公司业务调整
离任日期	2026年05月2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6-017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条件未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对2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6.2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8.154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前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由134,591,667股变更为134,029,167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4,591,667元变更为人民币134,029,167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5月2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申报债权，并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地点：辽宁省营口市老边区柳树镇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申报时间：2026年5月30日起45天内（工作日9:00-17:00）

3、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电话：0417-3907770

5、邮箱：djdsh@djdsh.com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7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应诉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
- 公司所处当事人地位：共同被告
- 诉讼请求：原告山西云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卓建设公司"）要求被告山西华阳生物降解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生物新材公司"）向其支付工程欠款15,196,422.22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同时要求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公司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于近日收到山西省平定县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26）晋0321民初1580号】及相关法律文书。云卓建设公司因与生物新材公司发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现已将生物新材公司与本公司作为共同被告起诉至平定县人民法院，目前该院已受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山西云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一：山西华阳生物降解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被告二：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事实与理由

原告云卓建设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2023年3月承包生物新材公司吹膜制品车间建设项目、吹膜制品车间外线工程项目两项工程，现向生物新材公司主张目前尚未支付的款项15,196,422.22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因公司系生物新材公司唯一股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十三条规定，主张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诉讼请求事项

1、请求判令被告山西华阳生物降解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向原告山西云卓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欠款共计人民币15196422.22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以15196422.22元为基数，自2024年5月29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支付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暂计至起诉之日为915220.12元)；

2、判令被告二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一的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本案诉讼费用，保全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本次披露的诉讼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案对公司的影响

2026年4月27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将生物新材公司100%股权转让至公司控股股东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详见2026-016号公告），股权交易价款已完成支付，目前正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有关规定推进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工作。

本涉诉事项因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公司暂无法判断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相关涉诉事项，正积极准备应诉，并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对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陕西康惠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惠控股"）持有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4,732,6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75%；王延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6%；王延岭先生系康惠控股的实际控制人，王延岭先生与康惠控股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惠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延岭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21,382,6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41%。
- 王延岭先生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5,000,000股，同时再质押股份数5,000,000股，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王延岭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5,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75.19%，占公司总股本的5.01%。本次质押完成后，康惠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延岭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二者持股总数的46.77%，占公司总股本的10.01%。

近日，公司获悉王延岭先生将其所持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王延岭先生于2025年12月29日将其持有公司的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085号公告）。近日，公司接到王延岭先生通知，其已办理完成上述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王延岭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5,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5.1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5.01%
解除质押时间	2026年5月27日
持股数量	6,650,000股
持股比例	6.6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2、本次股份再质押情况

上述股份解除质押后，于2026年5月27日，王延岭先生又对上述股份办理了再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王延岭	否	5,000,000	否	否	2026年5月27日	2026年11月21日	浙江****有限公司	75.19	5.01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再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和其他保障用途。

二、持股5%以上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康惠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延岭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王延岭	6,650,000	6.66	0	5,000,000	75.19	5.01	0	0	0	0
康惠控股	14,732,637	14.75	0	5,000,000	33.94	5.01	0	0	0	0
合计	21,382,637	21.41	0	10,000,000	46.77	10.01	0	0	0	0

注：上表百分比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质押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股票代码：000518　　股票简称：四环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6-26号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四环生物，证券代码：000518)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年5月26日、2026年5月27日、2026年5月28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 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15号）。

公司提交的《关于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 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 股票于2026年5月19日开市起停牌1天，并于2026年5月20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复牌，公司证券简称由"*ST四环"变更为"四环生物"，证券代码仍为"000518"，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23号）。

3、公司已于2026年4月27日披露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为81,170,293.95元，同比增长85.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313,770.00元，同比增长28.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712,822.27元，同比增长26.14%，具体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详见《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8日